



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债A 份额折算和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0月19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phfund.com>)发布了《关于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债A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及《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丰利B份额(150129)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简称“《交易风险提示公告》”)。2015年10月21日为丰利债A的赎回开放日,2015年10月22日为丰利债A的本次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丰利债A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5年10月22日,丰利债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955342,据此计算的丰利债A的折算比例为1.01955342,折算后,丰利债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一份丰利债A相应增加至1.01955342份。折算前,丰利债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2,773,355.05份,折算后,丰利债A的基金份额总额变为33,414,173.24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丰利债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2015年10月26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丰利债A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丰利债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经本公司统计,2015年10月21日,丰利债A的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1,796,182.54份,2015年10月22日,丰利债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592,180.00元。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债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确认的丰利债A赎回总份额为11,796,182.54份。

丰利债B的总份额数为899,854,638.73份。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丰利债A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7/3倍丰利债B的份额余额(即2,099,660,823.70份,下同)。

对于丰利债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丰利债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丰利债A与丰利债B的份额配比小于7/3,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债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丰利债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丰利债A与丰利债B的份额配比超过7/3,则在经确认后,丰利债A与丰利债B的份额配比不超过7/3的范围内,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本次丰利债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确认后,丰利债A的份额余额将小于或等于7/3倍丰利债B的份额余额,为此,基金管理人对于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利债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0月22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丰利债A的全部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于2015年10月23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丰利债A的申购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5年10月23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赎回的确认情况,于2015年10月26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的确认情况。未获成交确认的申购资金将于2015年10月23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销售机构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15年10月22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丰利债A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933,860,991.97份,其中,丰利债A总份额为34,000,353.24份,丰利债B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899,854,638.73份,丰利债A与丰利债B的份额比率为0.037790941:1。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丰利债A自2015年10月2日起(含该日)的约定年收益率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根据丰利债A的本次申购利率,即2015年10月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75%进行计算,故:

丰利债A约定收益率(单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4%
=1.75%+1.4%=3.15%

丰利债A的约定收益采用单利计算,丰利债A的年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参与珠海盈米财富管理 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盈米财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6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与盈米财富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盈米财富申购下述开放式基金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007	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53	鹏华实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89	鹏华丰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90	鹏华全球收益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92	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293	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295	鹏华丰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296	鹏华丰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297	鹏华中债1-3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0345	鹏华丰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09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31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69	鹏华增值债货币市场基金
00077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80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54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67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23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172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88	鹏华成长红1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0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91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222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30	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5	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26	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327	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28	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329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31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332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336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37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381	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53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54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492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93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675	鹏华前海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77	鹏华前海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82	鹏华前海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683	鹏华前海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685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686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87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688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689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D类
00169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91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92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693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694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
001695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001696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类
001697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G类
001698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H类
001699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I类
00170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J类
001701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K类
001702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类
001703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M类
001704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N类
001705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O类
001706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P类
001707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类
001708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R类
001709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S类
00171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类
001711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U类
001712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V类
001713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W类
001714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X类
001715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
001716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Z类

自2015年10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盈米财富交易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账户开户和交易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盈米财富的公告为准。关于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1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份额的折算”中“六、特殊情形的处理”的相关规定,若定期折算日前3个月(含)内发生过不定期折算,则可不进行定期折算。
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距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不足3个月,因此,本基金于2015年11月第1个工作日将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在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基础份额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11月第1个工作日,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